

市人大常委会会议材料

## 滦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滦州市 2021 年决算的报告

—2022 年 7 月 29 日在市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上

滦州市财政局局长 张双和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市政府委托，向市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作 2021 年决算的报告，请予审议。

### 一、2021 年财政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在市委正确领导和市人大监督指导下，面对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我们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落实积极财政政策，以新发展理念引领高质量发展，全力构建新发展格局，较好地完成了一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财政运行总体平稳，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稳中有进、稳中向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一是收入情况。年初批准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3500 万元，调整预算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3500 万元。决算结果，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467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5%，加返还性收入 18009 万元，转移支付收入 200169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64500 万元，上年结

转收入 4403 万元，调入资金 269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合计 544444 万元。**二是支出情况。**年初批准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07722 万元，调整预算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4822 万元。决算结果，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026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6.9%，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71878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780 万元，调出资金 2693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70 万元，年终结余 1566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合计 544444 万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一是收入情况。年初批准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31000 万元，调整预算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31000 万元。决算结果，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3100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加上级补助收入 1803 万元，上年结余 801 万元，调入资金 2698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15800 万元，政府性基金总收入合计 252102 万元。**二是支出情况。**年初批准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2510 万元，调整预算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38410 万元。决算结果，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3840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加上解上级支出 5 万元，调出资金 2693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0990 万元，年终结余 10 万元，政府性基金总支出合计 252102 万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

**(三)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一是收入情况。年初批准本级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98278 万元，调整预算后，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102304 万元。决算结果，社保基金收入 104325 万元，

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二是支出情况。年初批准本级社保基金预算支出 74352 万元，调整预算后，社保基金预算支出 77786 万元。决算结果，社保基金支出 8389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7.8%。当年收支结余 20435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2021 年，市属国有企业包括粮食储备公司、城投公司、恒信投资集团公司、建投公司、滦通市政投资公司、滦海劳务派遣公司等 15 家公司。上述企业收益较少，无法形成国有资本经营收支，但上级下达国企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 70 万元，因此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均为 70 万元。**决算结果**，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均为 70 万元。

上述决算结果已上报省财政厅，在批复过程中如有变化，另行向市人大常委会备案。

## 二、2021 年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一）财政预算资金年终资产负债基本情况。**一是资产类期末余额 22551 万元。其中：国库存款 20196 万元，其他财政存款 647 万元，暂付款 1708 万元。二是负债类期末余额 5253 万元。其中：暂存款 7278 万元，与上级往来-2025 万元。三是净资产期末余额 172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结余 15660 万元，政府性基金结余 10 万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70 万元，预算周转金 458 万元。

### **（二）预备费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安排预备费 5000 万元，实际支出 5000 万元。主要

用于疫情防控、专项扶贫等重大支出。

### **(三)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预算周转金情况**

2021 年年初无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超收 1170 万元，按规定全部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截止 2021 年年底，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余 1170 万元；2021 年年初预算周转金 458 万元，预算执行中无变化。

### **(四) 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情况**

2021 年累计收到中央和省级下达的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资金 200169 万元。其中：上级基本财力保障及各类体制返还资金 55716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 64 万元，公共安全 1600 万元，教育 10580 万元，科学技术 15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50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26210 万元，卫生健康 7051 万元，节能环保 17844 万元，农林水 21044 万元，交通运输 49521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396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1622 万元，住房保障 7209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278 万元，商业服务业 15 万元，其他 498 万元。

### **(五) “三公”经费决算情况**

2021 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 1847 万元，决算 1313 万元，比年初预算少 53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年初预算 0 万元，决算 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无增减；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 225 万元，决算 156 万元，比年初预算少 6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 888 万元，决算 724 万元，比年初预算少 16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 734 万元，决算 433 万元，比年初预算少 301 万元。

### **（六）盘活存量资金情况**

一是财政专户盘活存量资金使用情况。根据规定，调入国库的财政专户资金应在两年内使用完毕。我市财政专户盘活 2020 年底之前存量资金 6662 万元，2021 年已入库用于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盘活 2021 年底之前存量资金 1872 万元，已于 2022 年入库。二是 2021 年收回部门预算结转结余资金 20721 万元，用于新城供热改造、农房抗震加固改造、富丽小区经济适用房以及其他重点民生项目支出。

### **（七）直达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安排直达资金 112983 万元，其中上级下达 108917 万元，本级安排配套资金 4066 万元，全部分配到具体项目，分配率 100%；实际支出 101688 万元，支出进度 90%。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及离退休费 9886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贴 19634 万元，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优抚对象等救助补助 13246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资助补助 7282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医疗服务等补助 5447 万元，赤曹国道等道路建设补助资金 39572 万元，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589 万元，危房改造及城镇安居性工程补助资金 5936 万元，普惠金融发展资金 96 万元。

### **（八）预算安排重点项目执行情况**

2021 年累计拨付重点项目资金 200896 万元。包括：城乡低保、

特困群众、优抚对象生活补助、就业创业补助等社会保障资金 18041 万元，疫情防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教育基础设施等社会事业资金 20111 万元，“双代”、垃圾清扫保洁、造林绿化等生态环境治理资金 35663 万元，重大市政项目建设、老旧小区改造、“东外环”建设、赤曹国道等城镇化建设资金 84995 万元，乡村振兴资金 24400 万元，各类扶贫资金 3286 万元，“雪亮工程”、信访维稳、“扫黑除恶”等社会管理资金 14400 万元。

### **（九）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截止 2021 年年底，政府债务余额 568970 万元，包括一般债务 281244 万元、专项债务 287726 万元。

### **（十）关于审计发现问题的说明**

一是应缴未缴财政存量资金的问题。截至目前，该部分资金已按规定盘活入库。二是财政暂付款未及时清理的问题。2021 年 8 月，按照上级文件要求，研究制定了《滦州市财政局关于暂付性款项化解方案的报告》。截止目前，该部分资金已按时间进度全部化解。三是预算执行率低的问题。财政部门多次印发通知，加大对预算单位项目支出督导力度，督促单位尽快完善相关手续，不断加快资金支出进度，切实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同时，督促部门加强项目调研，确保项目一经列入预算，能立即形成支出。四是预算编制不细化的问题。2021 年，我市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要求项目全部细化到单位。2022 年，除按上级规定代列事项外，已全部编制到单位。下一步，财政部门将严格按照《预

算法》的相关规定，细化预算编制，不断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 三、存在问题

从决算情况看，2021年全市预算执行情况良好，但同时财政运行也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方面，**财政增收形势严峻**。受新冠肺炎疫情及“减税降费”政策等各类外部因素影响，经济恢复基础尚不牢固的情况下，可挖掘税源减少，财政收入增速放缓，本级可用财力增量有限。另一方面，**收支矛盾突出**。“三保”支出以及疫情防控、征占地补助补偿、绿化补贴等各类刚性支出需求不断增加，但可用财力增幅较小，收支矛盾日趋尖锐。

### 四、下一步工作举措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也是“十四五”时期关键之年，做好今年财政经济工作非常重要。我们将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落实积极财政政策，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各项决策部署，确保完成全年预算任务，奋力推动滦州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落实减税政策，全力组织收入。**财政结合税务、人行部门，合力做实做细政策宣传、资金保障、数据传递等环节工作，确保中央组合式减税退税政策早落地、快见效。沉着应对减税政策带来的收入压力，稳固既有税源、把控新增税源、开展土增税、环保税等系列增收行动，确保全市税收实现稳定增长；加大榆山石矿、闲置资源等国有资产处置力度，加快建设用地出让速度；针对政策调整，谋划储备合格债券项目，全力争取国家和省级债

券资金，支持我市重点项目建设。

**(二) 强化预算执行，严格支出管理。**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无预算不支出，大力压减非刚性非急需支出，腾出资金优先用于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盘活存量、用好增量，科学配置资源，强化统筹资金，助推我市转型升级、科技创新、乡村振兴等重大决策部署落实。

**(三) 防范运行风险，确保平稳运行。**持续化解存量债务，确保债务率处于安全可控合理区间；对违规、变相举债实施终身问责，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兜牢民生底线，强化监控，防范运行风险，确保财政平稳运行；管好用好直达资金，动态跟踪资金的分配、拨付和使用情况，努力发挥最大效益。

**(四) 强化财政管理，提升理财水平。**坚持科学管理，精细化管理，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闭环系统；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切实提高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持续盘活存量资金，健全完善能增能减、有保有压的资金分配机制；把握好财力衔接、资源统筹，提升应对严峻复杂形势的能力。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2年我们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上级各项决策部署，自觉接受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议意见，积极主动作为，在应对复杂的经济形势中掌握主动权，打好发展主动仗，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